

##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3月9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传达。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杨水森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到7名，其中董事长李苏华先生、独立董事刘晓一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21日